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关于举办全国高校教师 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

高学会〔2018〕8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等教育学会，行业高等教育学会，大学高等教育学会、各分支机构，有关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调动广大教师参加实验教学改革和实验技术研究的积极性，提升教师的教学能力和业务水平，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决定举办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该项大赛由多个部分组成。现启动实验创新部分——第五届全国高等学校教师自制实验教学仪器设备创新大赛及优秀作品展示活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承办单位：《中国现代教育装备》杂志社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管理工作分会

二、活动目的

1.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服务建设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工作，推动高等学校加快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
2. 紧密配合高等学校教学改革，充分发挥自制教学仪器设备在实验教学中的作用，鼓励教师运用自制教学仪器设备创新性解决教学中的重点、疑难问题，促进教学方法和实验教学的改革与创新。
3. 发掘广大教师设计制作教学仪器设备和设计开发探究性实验的积极性与创造性，收集、整理、推广其成果，推动全国高校自制教学仪器设备工作的广泛开展。
4. 收集运用新材料、新技术，特别是信息技术与传统教学仪器的整合典型案例，推动教学仪器新产品的研发和教学手段的现代化。
5. 搭建高校教师与企业间交流合作平台，为具有产业化前景和市场潜力的参赛作品提供投资机构的对接与支持，促进高校及教师参加科技成果转化活动。

三、评选组织

评选活动组委会由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管理工作分会、社会投资机构、行业企业等组成。

下设组委会办公室，具体负责评选和组织工作，组织并邀请高校、企业、投资机构等各领域的专家负责活动评审工作。

四、评选对象及奖项设置

（一）评选对象

自制实验教学仪器设备，是指各高等学校围绕实验教学需要和提高学生实践能力在教学中为解决实际问题而自主设计、开发、研制的教学仪器设备。

活动分为电类、机类、实验教学软件类和其他等四类。

（二）奖项设置

本次活动设置一等奖（12个）、二等奖（40个）、三等奖（按参评作品总数的40%计）。参加路演的参赛作品设置最具商业价值金奖、银奖、铜奖。作品获奖者可获得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颁发的奖金和获奖证书。

本次评选活动设置团体奖。参评高校采用积分制排序，积分排名前15名的参评高校获得团体奖证书。积分按获奖作品等级计，分别为一等奖5分、二等奖3分、三等奖1分；金奖15分，银奖8分，铜奖5分。同一作品获奖取最高分，不能累计计分。

五、报名对象与报名方式

（一）报名对象

以学校为单位组织推荐。各高校应推荐已用于实验教学

一学年以上、反映良好、安全可靠、无知识产权纠纷等问题的作品参加申报（凡涉及知识产权纠纷由申报者自行承担责任），每所学校推荐数量不超过6件。

（二）报名方式

网上申报。报名时间为2018年6月30日至8月9日。

申报网址：www.zgxdjyzb.com。

六、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一）《中国现代教育装备》杂志社

联系人：薛晓婧

联系电话：010-82210085 15201125015

邮箱：xuexiaojing88@163.com

（二）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联系人：孙李真

联系电话：010-82289815

邮箱：shiyefazhanbu@moe.edu.cn

七、其他事项

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其他组成活动另行通知。

附件：活动实施办法



附件：

活动实施办法

一、参评作品提供材料要求

1. 作品简介。包括完成单位、完成人、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以及作品的作用、功能等简介，字数限 2000 字以内。

2. 主要性能及特色描述。依据下文评审条件所列的 5 个方面进行简要介绍，字数限 2000 字以内。

3. 支撑材料。包括 3-5 张设备照片、教学应用证明（学校教务处盖章）、安全性论证（所在院系盖章）和学校推荐意见（学校实验室设备管理部门或教务处盖章）。

4. 视频。每个作品提供视频支撑材料，简单明了介绍作品以及所解决的教学问题、实验技术方案、实验运行步骤、实验结果评价等。

视频要求：限定为 MP4 格式，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要求图像清晰稳定、构图合理、声音清楚、有中文字幕；片头应以标题形式显示作品名称，标题时长不超过 30 秒。具体音视频技术指标要求为：视频压缩采用 H.264 标准（MPEG-4 Part10: profile=main, level=3.0）编码方式，动态码流的最高码率不高于 2500Kbps，最低码率不低于 1024Kbps，帧率为 25fps，画面比例建议为 16:9，分辨率不低于 1024 X 576

(16:9) 或 720X576 (4:3) ; 音频采样率为 48KHz, 码流率 128Kbps (恒定)。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 500M。

上述内容必须提供材料，其他选择性提供支撑材料包括专利证书及其他获奖证书扫描件等。

二、评审条件

1. 教学性（30 分）：能够贴近教学实际，应用于课堂演示、实验教学等环节；能够满足本学科专业不同课程的教学要求，对改进教学方法起到促进作用；实验设备有与之配套的实验教材或指导书。

2. 科学性（15 分）：教学仪器设备所示实验内容符合科学原理，体现科学知识和科学方法相统一的原则；有利于学习科学知识，树立科学意识，掌握科学方法和实验操作技能。

3. 创新性（20 分）：教学仪器设备实验内容精彩，设计新颖，构思巧妙，体现新的实验活动方式、方法和内容；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方面有创新和发展；在信息技术与传统实验的整合方面有所创意。国内无同类设备或比同类设备先进、通用性强。

4. 启发性（15 分）：可直观地对某一理论或现象进行演示、验证；引发学习兴趣和思考，有利于学生主动参与、互动、合作交流。

5. 实用性（20 分）：易于操作、性能稳定，通用性好、安全可靠，价格低廉、便于推广；满足认识性、启发性、综合性等实验教学环节及学生动手能力的训练的要求，有利于推进素质教育，培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三、活动程序

此次活动采取网上初评和现场终评的方式。

1. 网上初评

采用网上申报和网上评审模式。经过初评，参评作品总数的 40% 可进入终评。

通过初审的作品名单将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网站公示，公示期为 10 天。在公示期内，任何单位或个人如对公示的参评作品持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邮寄或传真）向组委会具名提出（如实提供姓名、工作单位、联系电话）。经查明确有弄虚作假者或不符合参评条件者，取消其参评资格。

2. 现场终评及展示

2018 年 9 月 1 日前，组委会将通知初评入选作品自愿参加终评及展示活动。参加终评的作品必须进行现场展示，才能进入评审专家现场评审环节。展示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19-21 日（中国高等教育博览会“自制实验教学仪器设备展示”活动期间），地点为四川省成都市。展示不收取参展费，具体事宜另行通知。因故不能参加展示，视为自

主动放弃终评资格。现场评审出一等奖（12个）、二等奖（40个）、三等奖（按参评作品总数的40%计）。

展示期间，组委会可以自愿报名参加主办方举办的项目路演，由行业专家、投资机构负责人等组成的评审委员会评选。路演作品评选出最具商业价值金奖、银奖、铜奖。

四、其他事项

1. 请各高校认真做好组织推荐工作，应用证明和推荐意见等应加盖学校印章后扫描上传。

2. 中国高等教育博览会期间，除对获奖作品进行颁奖外，将举办自制实验教学仪器设备经验交流及校企合作论坛，以推动自制实验教学仪器设备产品的研发应用及成果转化。

3. 后期宣传推广。决赛入围项目将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网站等媒体进行后期成果发布宣传。

4. 知识产权。参评作品不能涉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事项，参赛方需在申请材料中签字同意主办单位根据需要公开、采用或出版所申报的材料。

5. 成果转化。组委会为获得金奖、银奖、铜奖作品提供后续成果转化对接服务，为参赛方办理技术转让等事宜提供支持。